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0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3,866,700股基数分配利润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2,320,020元（含税），转增81,546,68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85,413,380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人民币285,413,380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1年6月28日为授予日，以7.88元/股向124名激励对象授予165.05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在确定授予日后办理缴款的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0.65万股。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24人调整为123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由165.05万股调整为164.40万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87,057,380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人民币287,057,380元。具体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二、《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增加注册资本相关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文	修订后条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86.67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705.738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3,866,700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公司股份总数为287,057,380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